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调查表

项目名称： 泥鳅弄尾砂库综合利用项目

委托单位： 池州华锌尾砂治理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安徽观立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二年六月

目 录

表 1 项目总体情况	1
表 2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3
表 3 验收执行标准	5
表 4 工程概况	7
表 5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20
表 6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27
表 7 环境影响调查	31
表 8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	32
表 9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37
表 10 调查结论与建议	38

表 1 项目总体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泥鳅弄尾砂库综合利用项目				
建设单位	池州华锌尾砂治理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刘万勇	联系人	郑晓斌		
通信地址	安徽省池州市贵池区棠溪镇双合村安徽铜冠池州资源有限公司泥鳅弄尾砂库				
联系电话	13965921799	传真	--	邮编	247100
建设地点	安徽省池州市贵池区棠溪镇双合村安徽铜冠池州资源有限公司泥鳅弄尾砂库				
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	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03、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建筑施工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		
环境影响报告表名称	池州华锌尾砂治理有限公司泥鳅弄尾砂库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安徽皖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单位	/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贵池区生态环境分局	文号	贵环评[2022]5号	时间	2022.2.17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池州市贵池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号	贵发改备[2021]68号	时间	2021.9.29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单位	/				
环境保护设施施工单位	/				
环境保护设施监测单位	合肥森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11000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300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3.0%
实际总投资（万元）	5000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150		
设计生产规模	/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2年2月	
实际生产规模	/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22年4月	

<p>项目建设过程简述 (项目立项~试运行)</p>	<p>2021年9月29日项目在池州市贵池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p> <p>2021年12月委托安徽皖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池州华锌尾砂治理有限公司泥鳅弄尾砂库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p> <p>2022年2月17日贵池区生态环境分局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p> <p>2022年2月项目开始建设；</p> <p>2022年4月投入试运行。</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需查清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报告表和工程设计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的落实情况，调查分析该工程在建设和试运营期间对环境已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以便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补救和减缓措施。</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竣工后，应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为此池州华锌尾砂治理有限公司委托安徽观立科技咨询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p> <p>为了查清本次验收工程落实环评文件及其批复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要求情况，分析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全面做好生态恢复与污染防治工作。我单位对项目及周围环境进行了现场考察，并收集了工程及有关自然、社会背景资料编制了本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p>
--------------------------------	--

表 2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p>调查方法</p>	<p>1、原则上采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中所规定的方法进行调查；</p> <p>2、环境影响分析采用资料调研、现场调查和现状监测相结合的方法；</p> <p>3、调查采用“全面调查,突出重点、兼顾一般”的方法；</p> <p>4、采用改进已有措施与提出补救措施相结合的方法，分析环保措施有效性。</p>
<p>调查范围</p>	<p>本次验收调查范围参照《池州华锌尾砂治理有限公司泥鳅弄尾砂库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评价范围，根据工程实际变化、对环境实际影响及现场踏勘情况做适当调整。</p> <p>故本次验收调查范围为尾砂回采工程、场地平整工程和尾砂出售运输。</p>
<p>调查因子</p>	<p>(1) 生态环境</p> <p>项目施工期临时占地的生态恢复情况及采取的措施，生态破坏和水土流失现状，运营期对自然植被的影响，以及因扰动破坏原地表、原状地貌和植被而引发的水土流失状况及采取的措施，水土保持措施和水土流失影响，生态恢复情况等。</p> <p>(2) 固体废物</p> <p>地表清理产生的表土及植物、弃土、建筑垃圾、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处置情况。</p>
<p>环境敏感目标</p>	<p>项目位于池州市贵池区棠溪镇安徽铜冠池州资源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项目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物古迹和饮用水源保护区等敏感目标。</p> <p>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如下：</p>

表 2-1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保护对象	保护目标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距离 m
大气环境	厂界 500m	/	/	/
地表水	白洋河	河流	N	3590
声环境	厂界 50m	/	/	/

本项目尾砂回采后，利用原有山区道路，并对厂区内道路进行拓宽固化处理，道路两侧无敏感点，尾砂经山区道路运出厂后进入 X006 县道，运输至池州市天工预拌商品砂浆有限公司。项目运输路线敏感点如下：

表 2-2 运输路线敏感点一览表

名称	敏感对象	相对厂界方位	相对道路距离(m)	是否形成穿越
老屋	村庄	NW	88	否
楼华姚家		NW	45	否
梅街村		NW	8	是

调查
重点

- 1、核查工程内容及变更情况；
- 2、环境敏感目标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
- 3、项目内容变更造成的环境影响；
- 4、环评报告表及审批意见中提出的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及效果。

表 3 验收执行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p>1、大气环境</p> <p>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p> <p>2、地表水环境</p> <p> 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地表水III类水标准。</p>																						
污染物排放标准	<p>1、废气排放标准</p> <p>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粉尘，施工期和运营期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具体标准限值详见表 3-1。</p> <p align="center">表 3-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污染物名称</th> <th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h> </tr>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监控点</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浓度（mg/m³）</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粉尘</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td> </tr> </tbody> </table> <p>2、废水排放标准</p> <p> 地表水环境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员工生活废水进入铜冠公司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回用做绿化；车辆冲洗废水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洒水抑尘废水随粉尘渗入尾砂产品自然蒸发。</p> <p>3、噪声执行标准</p> <p> 项目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 2011）中的有关规定，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详见下表。</p> <p align="center">表 3-2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限值</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昼间</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夜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0 dB(A)</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5dB(A)</td> </tr> </tbody> </table> <p align="center">表 3-3 运营期噪声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标准类别</th> <th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标准限值 [dB (A)]</th> <th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标准来源</th> </tr>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昼间</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夜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 类</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GB12348-2008</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名称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 ³ ）	粉尘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昼间	夜间	70 dB(A)	55dB(A)	标准类别	标准限值 [dB (A)]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GB12348-2008
污染物名称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 ³ ）																					
粉尘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昼间	夜间																						
70 dB(A)	55dB(A)																						
标准类别	标准限值 [dB (A)]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GB12348-2008																				

4、固体废弃物执行标准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修订）》的要求。

表 4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池州华锌尾砂治理有限公司泥鳅弄尾砂库综合利用项目
项目地理位置 (附地理位置图)	池州华锌尾砂治理有限公司泥鳅弄尾砂库综合利用项目位于池州市贵池区棠溪镇双合村安徽铜冠池州资源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地理坐标: 117° 38' 15.541" , 30° 23' 55.893")。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尾矿库尾砂回采工程、设备购置安装及其他附属设施工程等。回采完毕后需平整恢复 50 亩场地, 但生态恢复和销库工程由安徽铜冠池州资源有限公司负责。依据本项目建设性质, 本次验收为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其批复中所有内容, 具体详见下表。

表 4-1 本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际工程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施工现场道路硬化及料场硬化	约 10000 平方米	约 10000 平方米	与环评基本一致
	料场钢结构大棚制作	约 5000 平	约 2500 平	根据实际, 2500 平料场已满足尾砂堆放需求
	表土清理	约 50 亩, 5 万 m ³	清理的表土主要为废土石, 已综合利用, 用于库区道路铺设	用于库区道路铺设
	尾砂回采施工及运输	共计开采 150 万 m ³ , 开采年限 2 年	开采 150 万 m ³ , 开采年限 2 年	与环评基本一致
	场地平整恢复	平整场地约 50 亩	平整场地约 50 亩	与环评基本一致
贮运工程	尾砂运输	汽车运输	汽车运输	与环评基本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	对进出车辆轮胎进行冲洗, 强化厂区运输车辆管理, 运输车辆配备加盖系统, 严格控制运输车辆超载超限泼洒行为; 运输道路定期清理, 厂区及道路定期洒水抑尘, 减少粉尘无组织排放。	矿区配有车辆冲洗平台、洒水车, 车辆配备自动伸缩篷布加盖系统, 生产中洒水抑尘。	与环评基本一致
	废水	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 员工生活污水进入铜冠公司生活污水处理系统, 回用做绿化; 车辆冲洗废水沉淀后循环使用, 不外排; 洒水抑尘废水随粉尘渗入尾砂产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运。矿区现有沉淀池 1 座, 处理后的车辆冲洗废水回用。	与环评基本一致

		品自然蒸发。		
	固废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与环评基本一致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振等；运输过程中降低车速，严禁鸣笛，夜间严禁回采作业。	机械设备采取了减振、隔声等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机械定期维护保养	与环评基本一致
	生态	尾砂库场地平整约 50 亩，与铜冠公司库区的生态恢复措施结合	已与铜冠公司签订生态恢复协议	与环评基本一致
依托工程	办公楼	本项目办公依托安徽铜冠池州资源有限公司现有办公设施。	依托现有	与环评基本一致
	食堂	本项目办公依托安徽铜冠池州资源有限公司现有食堂	依托现有	与环评基本一致
	巡库值班房	位于尾矿库坝体北端山坡上，占地面积约 20m ² 。	建有 20m ² 值班房一座	与环评基本一致
	供水系统	生活用水来自安徽铜冠池州资源有限公司生活供水管网，用水量为 3751t/a	依托现有	与环评基本一致
	供电系统	用电来自安徽铜冠池州资源有限公司供电系统，用电量为 10 万 kW·h/a	依托现有	与环评基本一致
	排水系统	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员工生活废水进入铜冠公司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回用做绿化；车辆冲洗废水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洒水抑尘废水随粉尘渗入尾砂产品自然蒸发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运。矿区现有沉淀池 1 座，处理后的车辆冲洗废水回用。	与环评基本一致
	运输道路	厂区内运输路线利用原有山区道路，厂区外经县道 X006，经过永明路、牧之路和沿江路	厂区内运输路线利用原有山区道路，厂区外经县道 X006，运输至池州市天工预拌商品砂浆有限公司。	与环评基本一致
临时工程	临时排水	根据回采标高，回采前首先按实际需求在排水斜槽周边开挖临时集水池，随后干式回采一层尾砂，循环作业，滩面同步下降，直至回采结束	首先在排水斜槽周边开挖临时集水池，随后干式回采一层尾砂	与环评基本一致
	临时道路	回采过程中可在库区滩面修建临时道路，采用碎石结构，道路长度约为 100m，宽度 6m，结构层厚度 40cm，面层厚度 20cm。根据工程资料分析，碎石用量约为 360t，均为外购。	在库区滩面建有碎石铺成的临时道路，为清表的废土石综合利用，不另设临时土堆场。	表层废土石进行了综合利用
	临时拦挡	设置临时拦挡，减少水土流失	设有临时拦挡、覆盖措施	与环评基本一致

实际工程量及工程建设变化情况，说明工程变化原因：

1.项目料场钢结构大棚环评要求 5000 m²，实际建设 2500 m²。变化原因：根据项目尾砂实际堆存需求，2500 m²已满足尾砂堆放需求。当日生产的尾砂成品及时用车辆分批外运，出售给池州市天工预拌商品砂浆有限公司，运输情况与环评基本一致。

2.环评及批复要求筛分机设置在库区，原料堆放在封闭式仓库内，实际将筛分机设置在料场大棚内，原料堆放在料场上料口。变化原因：将筛分机设置在料场内更有利于扬尘控制。刚回采出的尾砂较为潮湿，通过汽车运到料场上料口卸料堆放，库区及料场设有多个移动雾炮机喷水抑尘，不易产生扬尘，对环境影响较小，再通过及时上料筛分，筛分机设置在钢结构料场大棚内，密闭施工，采用喷雾抑制扬尘，筛出的尾砂成品直接堆放于料场内，及时汽车运输外运。

3.环评批复要求设有临时土堆场，“先挡后弃”，实际未设置临时堆场。变化原因：尾砂库的表层主要为废土石，考虑到废物综合利用，将这些废土石用于库区临时道路的修建，同时将筛分的筛上物继续运回库区重新碾压利用，不能利用的部分最终用于铺路，不再另设临时堆场。

因此，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平面布置与设计方 案、环评阶段基本一致，项目无重大变更。

生产工艺流程（附流程图）

1、施工期

项目施工期计划建设内容如下：

（1）库内：①清理库区表层，表层废土石用于库区道路铺设；②对于库尾及下层尾砂含水率较高，回采过程中可在库区滩面修建道路，采用碎石结构，道路长度约为 100m，宽度 6m，结构层厚度 40cm，面层厚度 20cm。根据工程资料分析，碎石用量约为 360t，均为库区废土石。③安装供水、供电设备；④设置临时拦挡；⑤根据回采标高，回采前首先按实际需求在排水斜槽周边开挖临时集水池或沿北侧山体开挖溢洪，随后可干式回采一层尾砂，如此循环作业，滩面同步下降，直至回采结束。

（2）库外：建设钢结构大棚和堆存仓库，安装洒水喷淋设施。

2、运营期

运营期本项目主要为热力生产和供应，相关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如下：

泥鳅弄尾砂库总库容约为 150 万 m³，现状坝顶标高+190.0m，坝底标高+131.5m，坝

高 58.5m，按《尾矿设施设计规范》（GB50863-2013），属四等别尾矿库。池州华锌尾砂治理有限公司将库内尾砂分批回采后，由车辆直接运输外售处理。

尾矿库尾砂回采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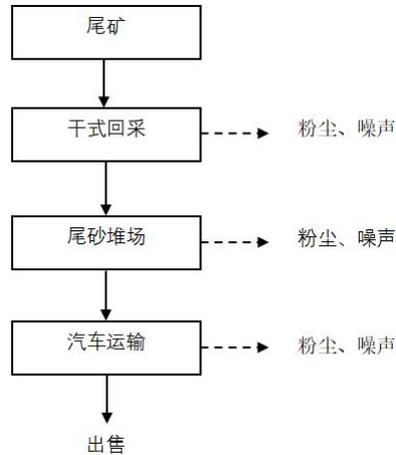


图 4-1 运营期回采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1）挖机挖取

泥鳅弄尾矿库已实施闭库多年，库内无水，工勘资料显示尾砂固结程度较好，故采用干式回采方案。为便于回采尾砂的综合利用，尾砂干式回采采用挖掘机—装载机—自卸卡车联合作业工艺，尾砂由挖掘机开挖后，进行堆场。

本项目回采不对尾矿库进行分区，综合考虑回采作业安全及挖掘机的作业效率、尾砂自稳能力及地基承载力要求，设计采用分层、分条带开采，开采方法为向下水平分层开采，分层厚度 2m，每层采用横向分条带开采，条带宽度 6m，自库尾向坝前方向推进。根据回采标高，回采前首先按实际需求在排水斜槽周边开挖临时集水池，随后干式回采一层尾砂，循环作业，滩面同步下降，直至回采结束。

回采的总体顺序为由上而下，由内向外，条带状分层回采。每 2m 厚度为一层，共三十层，第一层（+190.0m~+188.0m），第二层（+188.0m~+186.0m），第三层（+186.0m~+184.0m），第四层（+184.0m~+182.0m），第五层（+182.0m~+180.0m），第六层（+180.0m~+178.0m），第七层（+178.0m~+176.0m），第八层（+176.0m~+174.0m），第九层（+174.0m~+172.0m），第十层（+172.0m~+170.0m），第十一层（+170.0m~+168.0m），第十二层（+168.0m~+166.0m），第十三层（+166.0m~+164.0m），第十四层（+164.0m~+162.0m），第十五层（+162.0m~+160.0m），第十六层（+160.0m~+158.0m），第十七层（+158.0m~+156.0m），第十八层（+156.0m~+154.0m），第十

九层（+154.0m~152.0m），第二十层（+152.0m~+150.0m），第二十一层（+150.0m~148.0），第二十二层（+148.0m~+146.0m），第二十三层（+146.0m~+144.0m），第二十四层（+144.0m~+142.0m），第二十五层（+142.0m~+140.0m），第二十六层（+140.0m~+138.0m），第二十七层（+138.0m~+136.0m），第二十八层（+136.0m~+134.0m），第二十九层（+134.0m~132.0m），第三十层（+132.0m~库底）。

在回采的过程中，要注意保持边坡的稳定性，应保证形成边坡坡比小于 1:3，如尾砂含水率较高，可根据现场作业条件适当降低开采段高和放缓边坡角，承载力不足的情况，应停止回采。

（2）尾砂堆场及筛分

尾砂经装载机直接装入自卸汽车，运到料场上料口堆场，堆场过程产生的粉尘通过使用洒水抑尘。再利用筛分机对含有尾砂的表土进行振动筛分，筛分量约为 5 万 m³，筛下物作为尾砂产品，筛上物送回库区重新碾压后重复筛分利用。筛分机设置在钢结构大棚内，密闭施工，采用喷雾抑制扬尘，可将无组织排放的筛分粉尘排放量降低到最小。

（3）汽车运输

汽车运输产生的粉尘为本项目主要废气污染源。为减少废气排放，运输过程中，要求汽车上方加盖篷布，对进出车辆进行轮胎冲洗，不带土上路，道路及库面每天定期洒水，减少扬尘。

（4）外运出售

尾砂即产品经车辆分批外运出售给搅拌站，外运装车过程会产生相应的粉尘和噪声，同时也有汽车尾气产生。运输路线依托原有山路，项目实施前，建设单位已对道路进行考察，确保运输路线安全可行。

3.场地平整恢复施工方案

项目建成后，需要对库区进行场地平整，与铜冠公司的尾矿库生态修复工作结合起来实施，已与铜冠公司签订生态恢复协议（见附件）。

工程占地及平面布置（附图）

项目位于池州市贵池区棠溪镇双合村安徽铜冠池州资源有限公司泥鳅弄尾砂库，项目区包括生产区和生活区部分，生产区拟建钢结构大棚、临时集水池等。生活区全部依托安徽铜冠池州资源有限公司现有设施。临时工程包括临时排水、临时道路和临时拦挡。根据回采标高，回采前首先按实际需求在排水斜槽周边开挖临时集水池或沿北侧山体开挖溢洪，随后可干式回采一层尾砂，如此循环作业，滩面同步下降，直至回采结束。对于库尾及下层尾砂含水率较高，回采过程中可在库区滩面修建临时道路约 100m，在尾砂堆场四周设临时围挡并高于砂堆，减少风力起尘。

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明细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该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环保投资 15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3.0%，详见下表。

表 4-2 主要环保措施及设施的投资情况

序号	项目	主要工程内容	费用（万元）
1	废水	施工场地设置沉淀池、给排水沟	9
2	废气	洒水降尘；配置滞尘防护设施；设置临时施工围挡	60
3	噪声	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对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保养维修	30
4	固废	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清运	6
5		对场地进行平整恢复，对破坏的道路路面原样恢复	30
6		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	15
7	总计		50

与项目有关的生态破坏和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保护措施

一、生态影响：

- 1、土地占用对环境的影响。
- 2、土地平整对生态的破坏。
- 3、水土流失影响

二、污染物排放：

1、施工期

(1) 大气环境

施工期项目大气污染源主要来源于施工扬尘和施工机械废气。

施工扬尘具有量多、点多、面广的特点，是施工期的主要污染因子之一，其主要来源于进场道路的基础施工和来往车辆道路运输扬尘。施工扬尘是典型的无组织面源污染。主要取决于施工作业方式、尾砂的堆放及风力、含水率等因素，其中受风力因素影响最大。经优化施工方式、洒水抑尘、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加强施工及来往车辆管理等方式降低扬尘污染。

施工机械废气来源于运输车辆和施工机械运行过程中排放的尾气，主要污染物是未完全燃烧 CO、HC、NO_x 等，其特点是产生量较小，属间歇式、分散式无组织排放，由于其这一特点，加之施工场地开阔，扩散条件良好，对环境影响较小。在施工期内应加强对施工机械的维护，使其能够正常运行，提高设备原料的利用率。

(2) 水环境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废水和施工生活污水。施工排水排放特点是间歇式排放，成分相对比较简单，污染物浓度低，废水量小。因此，施工中往往用水量无节制、废水排放量大，若不采取措施，将会在施工现场随意流淌，对周围水环境造成一定影响。施工队伍的生活活动会产生一定量的生活污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的洗手用水、冲厕用水等。

(3) 声环境

施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

(4) 固体废物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有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5) 生态影响

本项目对生态环境产生破坏的因素主要为土地平整时的生态破坏和水土流失，主要

体现在：破坏地表植被对土壤的影响、地形地貌的变化、土地利用方向的发生改变以及易产生水土流失等生态问题。在施工过程中切实做好各种生态保护措施，施工结束后铜冠公司再因地制宜地进行生态恢复，将可使施工生态环境影响降低到最低限度。

2、营运期

(1) 大气环境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筛分扬尘、装卸粉尘和运输扬尘。

①筛分扬尘

回采前需要对尾砂库进行表层清理。首先通过机械清表，去除大的石块或杂物，清表废土石进行综合利用全部用于库区道路的铺设，不另设临时土堆场。施工扬尘需及时进行洒水抑尘；再利用筛分机对含有尾砂的表土进行振动筛分，筛分量约为5万m³，筛下物作为尾砂产品，筛上物送回库区重新碾压后重复筛分利用。筛分机设置在钢结构大棚内，密闭施工，采用喷雾抑制扬尘，可将无组织排放的筛分粉尘排放量降低到最小。

②尾砂装卸粉尘

尾砂堆场四周设围挡并高于砂堆，砂堆采用苫布或其他材料等覆盖，降低风力起尘，同时洒水降尘和降低装卸落差。

③车辆运输扬尘

项目尾砂均采用汽车运输，汽车运输时产生的扬尘对道路两侧一定的范围内会造成污染。扬尘量的大小与车流量、道路状况、气候条件、汽车行驶速度等均有关系。为了最大限度减少尾砂运输对外环境带来的不利影响，通过冲洗车辆轮胎、洒水降尘并保持场地清洁和运输车辆顶棚采取遮盖措施，以减少尾砂的散落。

(2) 水环境

运营期本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车辆冲洗用水和洒水抑尘用水。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废土石和筛上物均进行了综合利用，不再另设临时堆土场，所以不存在环评中的淋溶水。

(3) 声环境

运营期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营噪声。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实施后，固废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员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5) 生态影响

本项目运营期对生态影响主要表现为对自然植被的影响，以及因扰动破坏原地表、原状地貌和植被而引发的新增水土流失。施工过程中会造成尾矿库坝面短时间裸露，遇大风天气会产生扬尘，遇雨天会造成新的水土流失。

三、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施工过程中对场地开挖造成的水土流失、植被破坏，运营期对生态影响主要表现为对自然植被的影响，以及因扰动破坏原地表、原状地貌和植被而引发的新增水土流失。施工过程中会造成尾矿库坝面短时间裸露，遇大风天气会产生扬尘，遇雨天会造成新的水土流失。

四、环境保护措施：

1、施工期

(1) 大气污染防治：

结合《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3〕37号）、《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皖政〔2013〕89号）、《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池州市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细则》等规定，同时《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8〕22号）以及《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中建筑施工工地要做到“六个百分之百”，结合《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3〕37号）、《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皖政〔2013〕89号）、《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池州市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细则》等规定，同时《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8〕22号）以及《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中建筑施工工地要做到“六个百分之百”，工程施工需开展以下措施：

①堆场施工应进行围挡，围挡高度不低于 2.5m。破损的围挡应及时更换，确保围挡整洁、美观、稳固、连续、密闭，完工后工地围挡应及时拆除；

②严格环境管理，并设专人负责，制定运输、装卸防尘规范，控制扬尘的产生。

③施工机械以及汽车尾气为无组织排放，燃油烟气及汽车尾气排放后，经空气迅速稀释扩散，不会对本项目周围的敏感点产生明显的影响。但仍应加强对燃油机械的管理，做好施工机械日常维护保养工作，减少燃油废气排放，同时减少燃油废气对施工区施工人员的影响。

(2) 水污染防治：

①施工废水

对于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要求在施工现场设置临时集水池，收集施工中所排放的各类废水，废水经沉淀后，仍可作为施工用水重复使用，这样既节约了水资源，又减轻了对地表水环境的污染。

②生活污水

施工队伍的生活活动会产生一定量的生活污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的洗手用水、冲厕用水等。在项目施工期间，必须严格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管理，项目施工人员生活废水进入铜冠公司生活污水净化系统，回用做绿化，对周边地表水不会造成明显影响。

(3) 噪声防治：

①在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应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有关规定，避免施工扰民事件的发生；

②在施工过程中，对于施工期高噪声设备应设置移动式隔声屏障，尽量减轻对周边敏感点的影响；

③项目区施工期进出车辆应低速行驶，且禁止鸣笛；

④项目夜间禁止施工；

⑤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往往具有突发、无规则、不连续和高强度等特点，施工单位应采取合理安排施工机械操作时间的方法加以缓解，并减少同时作业的高噪施工机械数量，尽可能减轻声源叠加影响；

⑥对于施工期间的材料运输、敲击、人的喊叫等噪声源，要求施工单位文明施工、加强有效管理以缓解其影响；

⑦要求业主单位在施工现场标明投诉电话，一旦接到投诉，业主单位应及时与当地环保部门取得联系，以便及时处理环境纠纷；

(4) 固废防治：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建筑施工垃圾和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应集中处理，分类收集并充分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应及时交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因此，项目施工期固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5) 生态保护及水土保持：

①避让措施

合理规划施工临时道路等临时场地，合理划定施工范围和人员、车辆的行走路线，

避免对施工范围之外区域的动植物造成碾压和破坏。

②减缓措施

- a. 严格施工占地，合理安排施工工序和施工场地；
- b. 施工时进行表土剥离，应将表土单独堆存并做好覆盖、拦挡等防护措施；
- c. 施工现场使用带油料的机械器具，应采取措施防止油料跑、冒、滴、漏，防止对土壤和水体造成污染。

③管理措施

a. 积极进行环保宣传，严格管理监督。建议施工前做好施工期环境管理与教育培训、印发环境保护手册，组织专业人员对施工人员进行环保宣传教育，施工期严格施工红线，严格行为规范，进行必要的管理监督；

b. 在施工设计文件中应说明施工期需注意的环保问题，如对沿线树木砍伐，野生动植物保护、植被恢复等情况均应按设计文件执行；严格要求施工单位按环保设计要求施工。通过采取以上生态保护措施，可最大限度的保护好项目区域的生态环境。

2、营运期

(1) 大气污染防治：

为降低项目的无组织废气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本项目拟采取以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根据企业建设情况，要求采取下列污染防治措施：

- ①筛分机筛分扬尘采用喷雾抑尘；
- ②运输车辆进出冲洗轮胎，汽车顶棚采取遮盖措施，减少汽车扬尘；
- ③库区回采区域定期洒水抑尘，从源头控制堆场扬尘产生。

在落实以上粉尘防治措施后，预计本项目对周边环境影响降低至可接受的程度，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可行。

(2) 水污染防治：

运营期本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车辆冲洗用水和洒水抑尘。

①生活废水

员工生活废水进入铜冠公司生活污水净化系统，回用做绿化。

②车辆冲洗废水

本项目依托矿区现有车辆冲洗平台，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

③洒水抑尘

项目生产过程中洒水抑尘通过渗入地表以及蒸发等作用，全部消耗。

(3) 噪声防治:

本项目周边无敏感点，但为了最大限度避免和减轻施工和运输车辆噪声对区域声环境的影响，对施工噪声的控制提出以下要求:

①选择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

②高噪声生产设备置于远离厂界的区域，所有振动性设备均安装减震垫;

③加强管理，尽可能避免高噪声设备同时作业。注意保养机械，使机械维持最低声级水平;

④夜间禁止作业，严禁夜间运输尾砂，合理选择运输路线，运输路线应避免敏感点，因实际情况无法避开的，路经居民区敏感点时，应降低车速，禁鸣喇叭。

(4) 固废防治:

本项目运营期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①职工生活垃圾袋装化，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②经调查，池州华锌尾砂治理有限公司各类运输车辆及机械设备的燃料油，均来源于黄山岭附近的石化加油站。由于项目工程机械较少，机械维修保养均委托矿区北侧6公里处梅街村某汽修厂集中保养。

综上，项目固废经过上述措施处置后，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固废处置措施可行。

(5) 生态保护及水土保持:

①强化对施工人员的生态保护意识教育，加强管理，禁止滥采滥伐和捕猎野生动物，避免因此导致的沿线自然植被破坏和野生动物的影响;

②定期对矿区生态保护和防护措施及设施进行检查，减少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的破坏，以便及时采取后续措施;

③尽量避免大风、雨天施工，尾矿库清理整平后，铜冠公司及时对尾矿库进行生态修复。因此，运营期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3、运输过程对环境、居民的影响

本项目尾砂由汽车运输离场，运输过程中的主要环境影响为车辆进行噪声、汽车尾气、扬尘等，针对该过程产生的污染物，提出如下控制措施:

(1) 优化运输路线，车辆运输路线应尽量避免较集中的住宅。运输车辆在运输途中按限速行驶，尽量减低车速，禁鸣地段严禁鸣笛，以降低车辆运输途中产生的噪声对

道路两侧居民声环境影响；

（2）出矿车辆必须清洗洁净、严密覆盖，防止泼撒、扬尘造成污染。运输过程要确保不发生任何违反安全环保、绿色矿山创建和池州市蓝天保卫战要求的相关规定的行为，严格按池州市道路治超要求装车运输。

表 5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生态、声、大气、水、振动、电磁、固体废物等）

一、主要环境影响分析

1、施工期

（1）环境空气影响结论

堆场施工应进行围挡，围挡高度不低于 2.5m。破损的围挡应及时更换，确保围挡整洁、美观、稳固、连续、密闭，完工后工地围挡应及时拆除；严格环境管理，并设专人负责，制定运输、装卸防尘规范，控制扬尘的产生；施工机械以及汽车尾气为无组织排放，根据现查看，项目占用土地比较开阔，施工场地周围无高层建筑，空气稀释能力较强，燃油烟气及汽车尾气排放后，经空气迅速稀释扩散，不会对本项目周围的敏感点产生明显的影响。但仍应加强对燃油机械的管理，做好施工机械日常维护保养工作，减少燃油废气排放，同时减少燃油废气对施工区施工人员的影响。

采取上述措施后，施工产生的扬尘、粉尘等对周边的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2）水环境影响结论

对于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要求在施工现场设置临时集水池，收集施工中所排放的各类废水，废水经沉淀后，仍作为施工用水重复使用；施工队伍的生活活动会产生一定量的生活污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的洗手用水、冲厕用水等。在项目施工期间，必须严格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管理，项目施工人员生活废水进入铜冠公司生活污水净化系统，回用做绿化。

采取上述措施后，施工期对周边的水环境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结论

施工单位应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有关规定，避免施工扰民事件的发生；对于施工期高噪声设备应设置移动式隔声屏障，尽量减轻对周边敏感点的影响；项目区施工期进出车辆应低速行驶，且禁止鸣笛；项目夜间禁止施工；合理安排施工机械操作时间，并减少同时作业的高噪施工机械数量，尽可能减轻声源叠加影响；要求施工单位文明施工、加强管理；要求业主单位在施工现场标明投诉电话，及时处理环境纠纷。

采取上述环境保护措施后，项目施工噪声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4) 固体废物影响结论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建筑施工垃圾和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应集中处理，分类收集并充分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应及时交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采取上述环境保护措施后，项目施工对周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5) 生态环境影响结论

①避让措施

合理规划施工临时道路等临时场地，合理划定施工范围和人员、车辆的行走路线，避免对施工范围之外区域的动植物造成碾压和破坏。

②减缓措施

a. 严格施工占地，合理安排施工工序和施工场地；

b. 施工时进行表土剥离，应将表土单独堆存并做好覆盖、拦挡等防护措施；

c. 施工现场使用带油料的机械器具，应采取措施防止油料跑、冒、滴、漏，防止对土壤和水体造成污染。

③管理措施

a. 积极进行环保宣传，严格管理监督。建议施工前做好施工期环境管理与教育培训、印发环境保护手册，组织专业人员对施工人员进行环保宣传教育，施工期严格施工红线，严格行为规范，进行必要的管理监督；

b. 在施工设计文件中应说明施工期需注意的环保问题，如对沿线树木砍伐，野生动植物保护、植被恢复等情况均应按设计文件执行；严格要求施工单位按环保设计要求施工。通过采取以上生态保护措施，可最大限度的保护好项目区域的生态环境。

采取上述环境保护措施后，项目施工对周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2、运营期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①筛分机筛分扬尘采用喷雾抑尘；

②运输车辆进出冲洗轮胎，汽车顶棚采取遮盖措施，减少汽车扬尘；

③库区回采区域定期洒水抑尘，从源头控制堆场扬尘产生。

在落实以上粉尘防治措施后，预计本项目对周边环境影响降低至可接受的程度，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可行。

(2) 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①生活废水

员工生活废水进入铜冠公司生活污水净化系统，回用做绿化。

②车辆冲洗废水

本项目依托矿区现有车辆冲洗平台，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

③洒水抑尘

项目生产过程中洒水抑尘通过渗入地表以及蒸发等作用，全部消耗。

(3) 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周边无敏感点，但为了最大限度避免和减轻施工和运输车辆噪声对区域声环境的影响，对施工噪声的控制提出以下要求：

①选择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

②高噪声生产设备置于远离厂界的区域，所有振动性设备均安装减震垫；

③加强管理，尽可能避免高噪声设备同时作业。注意保养机械，使机械维持最低声级水平；

④夜间禁止作业，严禁夜间运输尾砂，合理选择运输路线，运输路线应避开敏感点，因实际情况无法避开的，路经居民区敏感点时，应降低车速，禁鸣喇叭。

采取上述环境保护措施后，项目运营期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运营期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①职工生活垃圾袋装化，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②经调查，池州华锌尾砂治理有限公司各类运输车辆及机械设备的燃料油，均来源于黄山岭附近的石化加油站。由于项目工程机械较少，机械维修保养均委托矿区北侧6公里处梅街村某汽修厂集中保养。

综上，项目固废经过上述措施处置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固废处置措施可行。

(5) 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拟建项目从危险性分析，可能发生的事故类型，现场应急处理，扩大应急等方面进行风险防控，建设单位只要按照设计要求严格施工，并认真执行评价所提出的各项综合风险防范措施，配备救援物资、编制风险应急预案，对项目工程风险事故的环境影响控制在可接受范围。

(6) 生态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①强化对施工人员的生态保护意识教育,加强管理,禁止滥采滥伐和捕猎野生动物,避免因此导致的沿线自然植被破坏和野生动物的影响;

②定期对矿区生态保护和防护措施及设施进行检查,减少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的破坏,以便及时采取后续措施;

③尽量避免大风、雨天施工,尾矿库清理整平后,铜冠公司及时对尾矿库进行生态修复。因此,运营期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3、运输过程对环境、居民的影响

本项目尾砂由汽车运输离场,运输过程中的主要环境影响为车辆进行噪声、汽车尾气、扬尘等,针对该过程产生的污染物,提出如下控制措施:

(1) 优化运输路线,车辆运输路线应尽量避免较集中的住宅。运输车辆在运输途中按限速行驶,尽量减低车速,禁鸣地段严禁鸣笛,以降低车辆运输途中产生的噪声对道路两侧居民声环境影响;

(2) 出矿车辆必须清洗洁净、严密覆盖,防止泼撒、扬尘造成污染。运输过程要确保不发生任何违反安全环保、绿色矿山创建和池州市蓝天保卫战要求的相关规定的行为,严格按池州市道路治超要求装车运输。

二、总结论

池州华锌尾砂治理有限公司泥鳅弄尾砂库综合利用项目通过对尾矿进行回采出售,达到资源再利用。该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要求;项目拟采取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污染物可以做到达标排放,不会降低区域环境质量的原有功能级别。在采取相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后,环境风险可接受。

因此,项目在建设和生产运营期间,在严格执行操作规范、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影响角度,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国家、省、行业）

池州市贵池区生态环境分局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以贵环评[2022]5 号文对本项目的环评下发批复意见：

一、池州华锌尾砂治理有限公司泥鳅弄尾砂库综合利用项目位于池州市贵池区棠溪镇双合村，厂区中心坐标为东经 117.638070°，北纬 30.397776°。项目占地 15200m²，总投资 11000 万元，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利用泥鳅弄尾砂库尾砂，建设内容为：施工现场道路硬化及料场硬化约 10000m²、料场钢结构大棚制作约 5000m²等；临时宿舍建设约 200 m²；尾砂回采施工及运输约 150 万 m³；尾砂库场地平整恢复约 50 亩。

该项目已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通过池州市贵池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 2109-341702-04-05-332494。经池州市贵池区棠溪镇人民政府审查，项目选址符合棠溪镇总体规划，项目用地符合棠溪镇土地利用规划。

二、原则同意专家组对《报告表》的技术评审意见，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三、该项目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土壤污染防治法》、《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安徽省环境保护条例》、《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严格执行《贵池区绿色矿山及绿色企业创建实施方案》(贵政办〔2016〕37 号文)中“绿色企业创建标准”的要求，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1、加强废气污染防治管理。严格按照《池州市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细则》要求，切实加强施工期和运营期废气污染防治，厂区应科学规划布局，做到生产作业区与生活办公区分开。尾砂回采采用干式作业，尾砂库露天开采及尾砂装运采取洒水降尘；原料及成品堆放在封闭式仓库内，并对堆场洒水喷淋；运输车辆须采取加盖密闭方式运输；加强厂区环境卫生管理，配备洒水车，厂区道路旁设置洒水喷头等。通过以上措施处理后，确保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2、加强废水污染防治管理。厂区排水应按雨污分流制进行设计建设，严禁违法乱排废水。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生活废水依托铜冠公司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洒水抑尘废水随粉尘渗入尾砂产品自然蒸发。

3、加强噪声污染防治管理。优选低噪声、低能耗的设备，严禁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淘汰设备。通过采取封闭隔声、设备内置、基础减振、距离衰减、加强设备保养维护、加强运输车辆管理、合理安排作业时间等措施，确保运营期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4、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管理。在厂内应按要求建设临时堆土场(矿区西北侧山凹处)，临时堆土场的设置应“先挡后弃”，在临时堆土场下方修建挡土墙，并在四周修建截洪沟，同时做好临时覆盖工作。表土剥离产生的废土石运至临时堆存场堆放，为后期复垦使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5、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严格按照《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技术规范(试行)》(HJ 651-2013)。利用剥离的地表浮土对尾砂开采形成的采场进行表层覆土。运营期满后，应及时进行场地平整和覆盖表层土并恢复植被等有效的生态恢复措施。

四、你公司应及时报请规划主管部门和当地政府做好本项目环境防护距离内的规划与建设管控工作，在环境防护距离内不得规划建设居住区、学校、医院、文化区等敏感区域。

五、你公司应依法依规建立环境保护责任制，明确单位负责人和相关人员的责任，建立健全环保管理的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设置专门环保管理机构，落实环保管理人员，加强对相关人员的环保业务培训，切实做好本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管理和安全管理工作，杜绝污染事故发生，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六、该项目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程序组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七、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依法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八、临时堆土场须办理安全相关手续后，该项目方可开工建设。棠溪镇人民政府和贵池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要 加强对该项目的环境管理和跟踪监督，以保证项目建设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落实到位。

表 6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项目 阶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设计阶段	生态影响	/	/	/
	污染影响	/	/	/
	社会影响	/	/	/
施工期	生态影响	<p>①避让措施 合理规划施工临时道路等临时场地，合理划定施工范围和人员、车辆的行走路线，避免对施工范围之外区域的动植物造成碾压和破坏。</p> <p>②减缓措施 严格施工占地，合理安排施工工序和施工场地；施工时进行表土剥离，应将表土单独堆存并做好覆盖、拦挡等防护措施；施工现场使用带油料的机械器具，应采取措施防止油料跑、冒、滴、漏，防止对土壤和水体造成污染。</p> <p>③管理措施 积极进行环保宣传，严格管理监督。建议施工前做好施工期环境管理与教育培训、印发环境保护手册，组织专业人员对施工人员进行环保宣传教育，施工期严格施工红线，严格行为规范，进行必要的管理监督；在施工设计文件中应说明施工期需注意的环保问题，如对沿线树木砍伐，野生动植物保护、植被恢复等情况均应按设计文件执行；严格要求施工单位按环保设计要求施工。通过采取以上生态保护措施，可最大限度的保护好项目区域的生态环境。</p>	<p>经调查，施工期的临时场地和施工人员、车辆的活动范围均在划定的合理施工范围内，施工工序严格按照施工要求进行，并采取了覆盖、拦挡措施。尾砂库的表层主要为废土石，考虑到废物综合利用，将这些废土石用于库区临时道路的修建，不再另设临时堆场。机械设施定期保养维护，公司制度了严格的环保管理制度，对施工人员进行环保培训，要求施工人员按照环保设计要求施工。</p>	<p>尾砂库的表层主要为废土石，考虑到废物综合利用，将这些废土石用于库区临时道路的修建，不再另设临时堆场。</p>

污染 影响	<p>①堆场施工应进行围挡，围挡高度不低于 2.5m。破损的围挡应及时更换，确保围挡整洁、美观、稳固、连续、密闭，完工后工地围挡应及时拆除；</p> <p>②严格环境管理，并设专人负责，制定运输、装卸防尘规范，控制扬尘的产生。</p> <p>③施工机械以及汽车尾气为无组织排放，燃油烟气及汽车尾气排放后，经空气迅速稀释扩散，不会对本项目周围的敏感点产生明显的影响。但仍应加强对燃油机械的管理，做好施工机械日常维护保养工作，减少燃油废气排放，同时减少燃油废气对施工区施工人员的影响。</p>	<p>已落实。</p> <p>经调查，施工期配备了洒水车、挡风墙、篷布等防尘设备，燃油机械已委托梅街村某汽修厂定期集中保养。现场建设了围墙降低噪声，并减缓扬尘影响。施工期定期洒水，降低扬尘，建筑垃圾外运到制定的垃圾场。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生活废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运。经调查，环保部门未接到项目施工期关于施工扬尘、废水、噪声、渣土运输的居民投诉。</p>	<p>基本按照环评要求执行，效果较好。</p>
	<p>①施工废水</p> <p>对于施工过程产生的废水，要求在施工现场设置临时集水池，收集施工中所排放的各类废水，废水经沉淀后，仍可作为施工用水重复使用，这样既节约了水资源，又减轻了对地表水环境的污染。</p> <p>②生活污水</p> <p>施工队伍的生活活动会产生一定量的生活污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的洗手用水、冲厕用水等。在项目施工期间，必须严格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管理，项目施工人员生活废水进入铜冠公司生活污水净化系统，回用做绿化，对周边地表水不会造成明显影响。</p>		
	<p>①在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应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有关规定，避免施工扰民事件的发生；</p> <p>②在施工过程中，对于施工期高噪声设备应设置移动式隔声屏障，尽量减轻对周边敏感点的影响；</p> <p>③项目区施工期进出车辆应低速行驶，且禁止鸣笛；</p> <p>④项目夜间禁止施工；</p> <p>⑤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往往具有突发、无规则、不连续和高强度等特点，施工单位应采取合理安排施工机械操作时间的方法加以缓解，并减少同时作业的高噪施工机械数量，尽可能减轻声源叠加影响；</p> <p>⑥对于施工期间的材料运输、敲击、人的喊叫等噪声源，要求施工单位文明施工、加强有效管理以缓解其影响；</p> <p>⑦要求业主单位在施工现场标明投诉电话，一旦接到投诉，业主单位应及时与当地环保部门取得联系，以便及时处理环境纠纷；</p>		
	<p>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建筑施工垃圾和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应集中处理，分类收集并充分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应及时交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p>		

运营期	生态影响	<p>①强化对施工人员的生态保护意识教育,加强管理,禁止滥采滥伐和捕猎野生动物,避免因此导致的沿线自然植被破坏和野生动物的影响;</p> <p>②定期对矿区生态保护和防护措施及设施进行检查,减少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的破坏,以便及时采取后续措施;</p> <p>③尽量避免大风、雨天施工,尾矿库清理整平后,铜冠公司及时对尾矿库进行生态修复。</p> <p>④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严格按照《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技术规范(试行)》(HJ 651-2013)。利用剥离的地表浮土对尾砂开采形成的采场进行表层覆土。运营期满后,应及时进行场地平整和覆盖表层土并恢复植被等有效的生态恢复措施。</p> <p>在厂内应按要求建设临时堆土场(矿区西北侧山凹处),临时堆土场的设置应“先挡后弃”,在临时堆土场下方修建挡土墙,并在四周修建截洪沟,同时做好临时覆盖工作。表土剥离产生的废土石运至临时堆存场堆放,为后期复垦使用。</p>	<p>公司制度了严格的环保管理制度,对施工人员进行环保培训,安排专人负责对矿区生态保护设施进行检查。实际未设置临时堆场,尾砂库的表层主要为废土石,考虑到废物综合利用,将这些废土石用于库区临时道路的修建,不再另设临时堆场。</p> <p>公司已与铜冠公司签订生态恢复协议,运营期满后,由铜冠公司负责进行场地生态恢复。</p>	<p>实际未设置临时堆场,尾砂库的表层主要为废土石,考虑到废物综合利用,将这些废土石用于库区临时道路的修建,不再另设临时堆场。</p>
	污染影响	<p>①筛分机筛分扬尘采用喷雾抑尘;</p> <p>②运输车辆进出冲洗轮胎,汽车顶棚采取遮盖措施,减少汽车扬尘;</p> <p>③严格按照《池州市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细则》要求,切实加强施工期和运营期大气污染防治,厂区应科学规划布局,做到生产作业区与生活办公区分开。尾砂回采采用干式作业,尾砂库露天开采及尾砂装运采取洒水降尘;原料及成品堆放在封闭式仓库内,并对堆场洒水喷淋;加强厂区环境卫生管理,配备洒水车,厂区道路旁设置洒水喷头。通过以上措施处理后,确保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p> <p>①生活废水 员工生活废水进入铜冠公司生活污水净化系统,回用做绿化。</p> <p>②车辆冲洗废水 本项目依托矿区现有车辆冲洗平台,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p> <p>③洒水抑尘 项目生产过程中洒水抑尘通过渗入地表以及蒸发等作用,全部消耗。</p>	<p>经调查,筛分机配备喷雾装置,矿区配有车辆冲洗平台、洒水车,车辆配备自动伸缩篷布加盖系统,生产中洒水抑尘。生活废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运。矿区现有沉淀池1座,处理后的车辆冲洗废水回用。环评及批复要求筛分机设置在库区,原料堆放在封闭式仓库内,实际将筛分机设置在料场大棚内,原料堆放在料场上料口。库区及料场设有多个移动雾炮机喷水抑尘。</p> <p>验收监测表明,废气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p>	<p>环评及批复要求筛分机设置在库区,原料堆放在封闭式仓库内,实际将筛分机设置在料场大棚内,原料堆放在料场上料口。库区及料场设有多个移动雾炮机喷水抑尘。</p>

	<p>①选择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p> <p>②高噪声生产设备置于远离厂界的区域，所有振动性设备均安装减震垫；</p> <p>③加强管理，尽可能避免高噪声设备同时作业。注意保养机械，使机械维持最低声级水平；</p> <p>④夜间禁止作业，严禁夜间运输尾砂，合理选择运输路线，运输路线应避开敏感点，因实际情况无法避开的，路经居民区敏感点时，应降低车速，禁鸣喇叭。</p> <p>①职工生活垃圾袋装化，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p> <p>②经调查，池州华锌尾砂治理有限公司各类运输车辆及机械设备的燃料油，均来源于黄山岭附近的石化加油站。由于项目工程机械较少，机械维修保养均委托矿区北侧6公里处梅街村某汽修厂集中保养。</p>	<p>(GB16297-1996)表二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p> <p>(GB12348-2008)2类标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生活废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运。燃油机械已委托梅街村某汽修厂定期集中保养。</p>	
社会影响	<p>(1) 优化运输路线，车辆运输路线应尽量避免较集中的住宅。运输车辆在运输途中按限速行驶，尽量减低车速，禁鸣地段严禁鸣笛，以降低车辆运输途中产生的噪声对道路两侧居民声环境影响；</p> <p>(2) 出矿车辆必须清洗洁净、严密覆盖，防止泼撒、扬尘造成污染。运输过程要确保不发生任何违反安全环保、绿色矿山创建和池州市蓝天保卫战要求的相关规定的行为，严格按池州市道路治超要求装车运输。</p>	<p>已落实。</p> <p>经调查，项目尾砂回采后，利用原有山区道路，并对厂区内道路进行拓宽固化处理，道路两侧无敏感点，尾砂经山区道路运输出厂后进入X006县道，运输至池州市天工预拌商品砂浆有限公司。车辆配备自动伸缩篷布加盖系统，车辆进出矿区进行轮胎冲洗。</p>	<p>基本按照环评要求执行，效果较好。</p>

表 7 环境影响调查

施 工 期	生态影响	<p>根据现状调查，本项目通过合理划定施工范围，优化施工工序，分层开挖、分层堆放，采取了覆盖、拦挡措施进行水土流失防治。对施工人员进行环保培训，要求施工人员按照环保设计要求施工。</p> <p>总体而言，项目施工产生的生态影响较小。</p>
	污染影响	<p>根据现场调查，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废气、固废和噪声对项目区域及周边环境影响已基本消除。</p> <p>通过走访附近人员，施工期间未造成噪声扰民。</p>
	社会影响	<p>项目附近 500m 范围无敏感点，车辆配备自动伸缩篷布加盖系统，车辆进出矿区进行轮胎冲洗，保证区域通行不受项目建设影响。</p>
运 营 期	生态影响	<p>工程施工场地区域恢复情况较好，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较好，植被破坏情况较小，水土流失及对自然景观的影响较小。</p>
	污染影响	<p>根据验收监测结果，运营期废气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二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噪声排放满足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p>
	社会影响	<p>本项目附近 500m 范围无敏感点，尾砂回采后，利用原有山区道路，并对厂区内道路进行拓宽固化处理，道路两侧无敏感点，尾砂经山区道路运出厂后进入 X006 县道，运输至池州市天工预拌商品砂浆有限公司。车辆配备自动伸缩篷布加盖系统，车辆进出矿区进行轮胎冲洗，保证区域通行不受项目建设影响。</p>

表 8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

本项目为池州华锌尾砂治理有限公司泥鳅弄尾砂库综合利用项目，项目营运期产生污染影响主要表现在废气、噪声，本次验收调查对环境质量及污染源进行监测。

(1)、厂区废气监测内容、结果及评价

①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8-1。

表8-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采样时段	颗粒物 (mg/m3)
上风向 G1	2022/06/18	第一次	0.193
		第二次	0.201
		第三次	0.197
	2022/06/19	第一次	0.189
		第二次	0.194
		第三次	0.200
下风向 G2	2022/06/18	第一次	0.221
		第二次	0.224
		第三次	0.226
	2022/06/19	第一次	0.225
		第二次	0.222
		第三次	0.226
下风向 G3	2022/06/18	第一次	0.215
		第二次	0.220
		第三次	0.228
	2022/06/19	第一次	0.221
		第二次	0.226
		第三次	0.221
下风向 G4	2022/06/18	第一次	0.225
		第二次	0.220
		第三次	0.221
	2022/06/19	第一次	0.221
		第二次	0.222
		第三次	0.23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周界外监控浓度限值			1.0
达标程度			达标

②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采样点位：厂区上风向设置 1 个参照的，下风向设置 3 个监测点；

采样频次：3 次/点，2 天；

监测因子：颗粒物；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明：

2022 年 6 月 18 日～19 日废气无组织监测结果表明，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230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周界外监控浓度限值 (颗粒物周界外最高浓度点：1.0mg/m³)。

(2)、厂区噪声监测内容、结果及评价

①噪声监测内容

采样点位：厂界四周各设置 1 个监测点；

采样频次：昼间监测 1 次，2 天；

监测因子：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dB)；

②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8-2。

表 8-2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时段	噪声值 dB (A)	执行标准值 dB(A)	是否达标
2022/06/18	厂界东侧外 1m 处 N1	昼间	51.6	60	达标
	厂界南侧外 1m 处 N2	昼间	52.5	60	达标
	厂界西侧外 1m 处 N3	昼间	53.3	60	达标
	厂界北侧外 1m 处 N4	昼间	52.7	60	达标
2022/06/19	厂界东侧外 1m 处 N1	昼间	52.4	60	达标
	厂界南侧外 1m 处 N2	昼间	51.6	60	达标
	厂界西侧外 1m 处 N3	昼间	52.8	60	达标
	厂界北侧外 1m 处 N4	昼间	53.8	60	达标
执行标准	《工厂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噪声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区厂界噪声均能满足 2 类标准。

(3) 验收调查期间，对项目建成后的现场运行情况及生态恢复情况进行了调查，以图片的形式进行展示：



上料口



筛上物输出口



防尘措施



开挖面



尾砂堆场



沉淀池

表 9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分施工期和运行期）

施工期和运行期均由池州华锌尾砂治理有限公司管理。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情况

本项目按照《安徽铜冠池州资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要求，应对尾矿库突发环境污染应急事件。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监测计划及其落实情况

本项目废气监测频次为 1 次/年；本项目废水排放仅为生活污水，生活废水不外排，无需进行监测；厂界环境噪声每季度开展一次监测，具体内容如下表 9-1：

表 9-1 运营期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执行排放标准
废气	厂界下风向口	颗粒物	每年一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噪声	四周厂界 1m 处	连续等效 A 声级	每季度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环境管理状况分析与建议：

- 1、项目已成立专门的环境管理机构，负责环境监督管理工作；
- 2、本项目已制定环保管理方案，保证了环境管理系统的有效运行；

建议进一步加强环境管理工作：

- (1) 将环境管理纳入生产管理，避免工艺操作异常；
- (2) 加强设备养护；
- (3) 推广应用先进的环保技术和经验，促进污染的综合防治和废物的回收利用或循环利用。
- (4) 组织开展环境保护宣传和教育，加强群众的环保意识与工人的清洁生产意识。

表 10 调查结论与建议

调查结论与建议

1、工程概况

安徽省池州黄山岭铅锌矿为安徽铜冠池州资源有限公司前身，该公司成立于 1968 年。安徽省池州黄山岭铅锌矿年采选十八万吨规模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大纲于 1998 年 11 月 23 日通过审批。池州黄山岭铅锌矿泥鳅弄尾矿库由省冶金厅设计院 1969 年设计，1973 年建成投入运行，2015 年 6 月 17 日完成闭库。

池州华锌尾砂治理有限公司泥鳅弄尾砂库综合利用项目位于安徽省池州市贵池区棠溪镇双合村安徽铜冠池州资源有限公司泥鳅弄尾砂库内。占地面积为 15200m²，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其中环保投资 150 万，占总投资比例为 3.0%。建设规模为：本次回采标高是+131.5m~+190.0m，库内尾砂总量约 150 万 m³，开采年限 2 年。

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尾矿库尾砂回采工程、设备购置安装及其他附属设施工程等。

2、验收调查结论

(1)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现场调查结果表明：项目在建设工程中，施工方认真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在生态恢复、水土保持、噪声防治、水环境保护、大气污染防治、固体废物处理防治等方面基本按照环评报告表及批复要求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2) 施工期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期施工废水处理后回用，施工大气污染影响已得到有效控制。施工期所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有效可行，建设过程中所产生的噪声、扬尘及固废等对环境未造成大的影响。项目在建设的同时进行道路绿化等措施，防止水土流失。临时施工占地已实施生态恢复，地表已完成卫生清理和适当恢复，生态景观较好，未发现生态破坏遗留问题。

(3) 营运期环境影响调查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运营期废气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二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做到达标排放。

3、总结论

泥鳅弄尾砂库综合利用项目在施工、运营过程中采取了有效地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水土保持措施可行，区内生态环境得到较好的补偿，生态景观良好。综上所述，

项目建设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有效可行；生态破坏得到恢复。因此，建议本项目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4、建议

(1) 公司应重视日常环保工作，加强环保管理，建立健全生产环保规章制度和污染源管理档案。

(2) 运营期间，公司应该加强巡检力度，确保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落到实处。

(3) 公司在日常生产中，严格落实公司制定的环境管理制度，对工作人员加强管理，强化环保意识。加强日常巡检工作，发现事故要及时汇报和处理。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池州华铨尾砂治理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泥鳅弄尾砂库综合利用项目			项目代码	2109-341702-04-05-332494			建设地点	池州市贵池区棠溪镇双合村安徽铜冠池州资源有限公司泥鳅弄尾砂库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03、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建筑施工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 117.638070°，北纬 30.397776°			
	设计生产能力	回采标高+131.5m~+190.0m，库内尾砂总量约 150 万 m ³ ，开采年限 2 年			实际生产能力	回采标高+131.5m~+190.0m，库内尾砂总量约 150 万 m ³ ，开采年限 2 年			环评单位	安徽皖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池州市贵池区生态环境分局			审批文号	贵环评[2022]5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2 年 2 月			竣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排污登记时间	2022 年 6 月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登记编号	91341702MA8N5GKA2R001Y			
	验收单位	安徽观立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验收监测时工况	基本稳定			
	投资总概算(万元)	11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			所占比例 (%)	2.72%			
	实际总投资	5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50			所占比例 (%)	3.0%			
	废水治理(万元)	9	废气治理(万元)	60	噪声治理(万元)	3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6	绿化及生态(万元)	30	其他(万元)	1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				年平均工作时	2000 小时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颗粒物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池州华锌尾砂治理有限公司泥鳅弄尾砂库综合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6月24日，池州华锌尾砂治理有限公司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的要求，组织召开泥鳅弄尾砂库综合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会议成立验收工作组，依据《泥鳅弄尾砂库综合利用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经现场勘查并对项目的建设情况进行认真审查，形成专家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项目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安徽省池州市贵池区棠溪镇双合村安徽铜冠池州资源有限公司泥鳅弄尾砂库

建设性质：新建

产品：尾砂

规模：年产75万m³

工程组成：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尾矿库尾砂回采工程、设备购置安装及其他附属设施工程等。回采完毕后需平整恢复50亩场地，但生态恢复和销库工程由安徽铜冠池州资源有限公司负责，具体详见下表。

表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际工程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施工现场道路硬化及料场硬化	约10000平方米	约10000平方米	与环评基本一致
	料场钢结构大棚制作	约5000平	约2500平	根据实际，2500平料场已满足尾砂堆放需求
	表土清理	约50亩，5万m ³	清理的表土主要为废土石，已综合利用，用于库区道路铺设	用于库区道路铺设
	尾砂回采施工及	共计开采150万m ³ ，开采年限	开采150万m ³ ，开采年限	与环评基本一致

	运输	2 年	2 年	
	场地平整恢复	平整场地约 50 亩	平整场地约 50 亩	与环评基本一致
贮运工程	尾砂运输	汽车运输	汽车运输	与环评基本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	对进出车辆轮胎进行冲洗，强化厂区运输车辆管理，运输车辆配备加盖系统，严格控制运输车辆超载超限泼洒行为；运输道路定期清理，厂区及道路定期洒水抑尘，减少粉尘无组织排放。	矿区配有车辆冲洗平台、洒水车，车辆配备自动伸缩篷布加盖系统，生产中洒水抑尘。	与环评基本一致
	废水	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员工生活污水进入铜冠公司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回用做绿化；车辆冲洗废水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洒水抑尘废水随粉尘渗入尾砂产品自然蒸发。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运。矿区现有沉淀池 1 座，处理后的车辆冲洗废水回用。	与环评基本一致
	固废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与环评基本一致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振等；运输过程中降低车速，严禁鸣笛，夜间严禁回采作业。	机械设备采取了减振、隔声等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机械定期维护保养	与环评基本一致
	生态	尾砂库场地平整约 50 亩，与铜冠公司库区的生态恢复措施结合	已与铜冠公司签订生态恢复协议	与环评基本一致
依托工程	办公楼	本项目办公依托安徽铜冠池州资源有限公司现有办公设施。	依托现有	与环评基本一致
	食堂	本项目办公依托安徽铜冠池州资源有限公司现有食堂	依托现有	与环评基本一致
	巡库值班房	位于尾矿库坝体北端山坡上，占地面积约 20m ² 。	建有 20m ² 值班房一座	与环评基本一致
	供水系统	生活用水来自安徽铜冠池州资源有限公司生活供水管网，用水量为 3751t/a	依托现有	与环评基本一致
	供电系统	用电来自安徽铜冠池州资源有限公司供电系统，用电量为 10 万 kW·h/a	依托现有	与环评基本一致

	排水系统	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员工生活污水进入铜冠公司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回用做绿化；车辆冲洗废水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洒水抑尘废水随粉尘渗入尾砂产品自然蒸发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运。矿区现有沉淀池 1 座，处理后的车辆冲洗废水回用。	与环评基本一致
	运输道路	厂区内运输路线利用原有山区道路，厂区外经县道 X006，经过永明路、牧之路和沿江路	厂区内运输路线利用原有山区道路，厂区外经县道 X006，运输至池州市天工预拌商品砂浆有限公司。	与环评基本一致
临时工程	临时排水	根据回采标高，回采前首先按实际需求在排水斜槽周边开挖临时集水池，随后干式回采一层尾砂，循环作业，滩面同步下降，直至回采结束	首先在排水斜槽周边开挖临时集水池，随后干式回采一层尾砂。	与环评基本一致
	临时道路	回采过程中可在库区滩面修建临时道路，采用碎石结构，道路长度约为 100m，宽度 6m，结构层厚度 40cm，面层厚度 20cm。根据工程资料分析，碎石用量约为 360t，均为外购。	在库区滩面建有碎石铺成的临时道路，为清表的废土石综合利用，不另设临时土堆场。	表层废土石进行了综合利用
	临时拦挡	设置临时拦挡，减少水土流失	设有临时拦挡、覆盖措施	与环评基本一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 年 9 月 29 日项目在池州市贵池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

2021 年 12 月委托安徽皖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池州华锌尾砂治理有限公司泥鳅弄尾砂库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2 年 2 月 17 日贵池区生态环境分局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2022 年 2 月项目开始建设；

2022 年 4 月投入试运行。

2022 年 6 月 18 日~2022 年 6 月 19 日，项目开展竣工验收监测。

（三）投资情况

实际工程实际总投资 5000 万元，环保工程实际投资 150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 3.0%。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池州华锌尾砂治理有限公司泥鳅弄尾砂库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建内容及审批意见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实际调查，项目建设情况与环评相比未发生明显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筛分扬尘、装卸粉尘和运输扬尘。

①筛分扬尘

回采前需要对尾砂库进行表层清理。首先通过机械清表，去除大的石块或杂物，清表废土石进行综合利用全部用于库区道路的铺设，不另设临时土堆场。施工扬尘需及时进行洒水抑尘；再利用筛分机对含有尾砂的表土进行振动筛分，筛分量约为5万m³，筛下物作为尾砂产品，筛上物送回库区重新碾压后重复筛分利用。筛分机设置在钢结构大棚内，密闭施工，采用喷雾抑制扬尘，可将无组织排放的筛分粉尘排放量降低到最小。

②尾砂装卸粉尘

尾砂堆场四周设围挡并高于砂堆，砂堆采用苫布或其他材料等覆盖，降低风力起尘，同时洒水降尘和降低装卸落差。

③车辆运输扬尘

项目尾砂均采用汽车运输，汽车运输时产生的扬尘对道路两侧一定的范围内会造成污染。扬尘量的大小与车流量、道路状况、气候条件、汽车行驶速度等均有关系。为了最大限度减少尾砂运输对外环境带来的不利影响，通过冲洗车辆轮胎、洒水降尘并保持场地清洁和运输车辆顶棚采取遮盖措施，以减少尾砂的散落。

2、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车辆冲洗用水和洒水抑尘用水。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废土石和筛上物均进行了综合利用，不再另设临时堆土场，所以不存在环评中的淋溶水。

①生活废水

员工生活废水进入铜冠公司生活污水净化系统，回用做绿化。

②车辆冲洗废水

本项目依托矿区现有车辆冲洗平台，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

③洒水抑尘用水

项目生产过程中洒水抑尘通过渗入地表以及蒸发等作用，全部消耗。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周边无敏感点，但为了最大限度避免和减轻施工和运输车辆噪声对区域声环境的影响，对施工噪声的控制提出以下要求：

①选择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

②高噪声生产设备置于远离厂界的区域，所有振动性设备均安装减震垫；

③加强管理，尽可能避免高噪声设备同时作业。注意保养机械，使机械维持最低声级水平；

④夜间禁止作业，严禁夜间运输尾砂，合理选择运输路线，运输路线应避开敏感点，因实际情况无法避开的，路经居民区敏感点时，应降低车速，禁鸣喇叭。

4、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①职工生活垃圾袋装化，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②经调查，池州华锌尾砂治理有限公司各类运输车辆及机械设备的燃料油，均来源于黄山岭附近的石化加油站。由于项目工程机械较少，机械维修保养均委托矿区北侧 6 公里处梅街村某汽修厂集中保养。

5、生态保护及水土保持措施

①强化对施工人员的生态保护意识教育，加强管理，禁止滥采滥伐和捕猎野生动物，避免因此导致的沿线自然植被破坏和野生动物的影响；

②定期对矿区生态保护和防护措施及设施进行检查，减少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的破坏，以便及时采取后续措施；

③尽量避免大风、雨天施工，尾矿库清理整平后，铜冠公司及时对尾矿库进行生态修复。

6、运输过程对环境、居民的影响的控制措施

①优化运输路线，车辆运输路线尽量避开较集中的住宅。运输车辆运输途中按限速行驶，尽量减低车速，禁鸣地段严禁鸣笛，以降低车辆运输途中产生的噪声对道路两侧居民声环境影响；

②出矿车辆必须清洗洁净、严密覆盖，防止泼撒、扬尘造成污染。运输过程要确保不发生任何违反安全环保、绿色矿山创建和池州市蓝天保卫战要求的相关规定的行为，严格按池州市道路治超要求装车运输。

五、验收结论

该项目在施工、运营过程中采取了有效地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水土保持措施可行，区内生态环境得到较好的补偿，生态景观良好。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未发生较大或重大变更，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要求的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关排放标准，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生态影响类》要求，可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1) 公司应重视日常环保工作，加强环保管理，建立健全生产环保规章制度和污染源管理档案。

(2) 运营期间，公司应该加强巡检力度，确保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落到实处。

(3) 公司在日常生产中，严格落实公司制定的环境管理制度，对工作人员加强管理，强化环保意识。加强日常巡检工作，发现事故要及时汇报和处理。

七、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附表。

池州华锌尾砂治理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4日

池州华锌尾砂治理有限公司

泥鳅弄尾砂库综合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年 月 日

参会人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组长	郑晓明	池州华锌尾砂治理有限公司		
	陈建学	安徽保环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梁	芜湖市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家	江伟	安徽保环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副总	
	江青	池州华锌尾砂治理有限公司	经理	
	周华	安徽观立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参会人员				